

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和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2024-046）。

二、最终核准的登记事项

2024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的《登记通知书》（业务流程号：22410439540），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，变更详情如下：

条目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078.60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,424,885 元。
第十三条	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，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078.60 万元，公司全部资本划为等额股份，共 3,078.60 万股。 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是公司股票的登记存管机构。	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，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,424,885 元，公司全部资本划为等额股份，共 28,424,885 股。 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是公司股票的登记存管机构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的变更系回购股份注销导致，适应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通知书》。

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